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 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及《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小強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25 年 3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小強先生、聶玉中先生及高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迎旭先生及肖湘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金廣先生、朱清香女士、劉力先生及周慶先生。

* 僅供識別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小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三）《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564,897,805.73 元，母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185,505,074.48 元。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87,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4,930,020.00 元。

如后续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 202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至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0 万元(含税)。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至 202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5 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 ESG 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ESG 报告》。

（十一）《关于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讨论，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十二）《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十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聂玉中、高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十四）《关于对河北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张小强、聂玉中、高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对河北港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五）《关于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六）《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九）《关于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二十）《关于本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二十一）《关于修订〈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

规定；

2.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564,897,805.73 元，母公司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185,505,074.48 元。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拟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87,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4,930,020.00 元。

如后续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本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